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安德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公司董事陈安德先生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57%）。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安德先生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存续期间陈安德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安德先生减持计划时间过半，不存在违反其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况。

2、公司将持续关注陈安德先生股份减持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1日